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承诺编号：行政区域划代码： 610103

单位名称	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161010301338316XE		
法定代表人	刘玉	监督电话	12345
承诺内容	一、遵守党纪国法。严明政治纪律、严守职业规范、严肃工作纪律、严格行为操守，强化自律和信用意识，严格责任追究，营造风清气正、守信承诺的良好氛围，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表率。 二、主动公开信息。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务信息。明确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、时限和方式，做好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 三、严守廉政底线。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制度规定，牢固树立公仆意识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。绝不以权谋私，不接受服务对象的现金、贵重物品、有价证券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服务对象进行索、拿、卡、要。 四、诚恳接受监督。认真对待群众及企业投诉，及时核实投诉事项，对违反政务诚信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。		
投诉举报邮箱	blczjbgs@163.com		
公示网站网址	http://www.beilin.gov.cn/		
签发人	刘玉 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 年 月 日 6101030294989		
备注			